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1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合并实现净利润 72,099,168.19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099,168.19 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合并报表期初未分配利润 508,027,062.70 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派发的 2025 年第三季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半年度的现金股利 135,771,905.54 元（其中 2025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 40,483,766.62 元，2025 年度利润分配 54,973,926.30 元，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40,314,212.62 元），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444,354,325.3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3,270,322.83 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母公司报表期初未分配利润 354,646,097.81 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派发的现金股利 135,771,905.54 元，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282,144,515.10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因此，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282,144,515.10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84,893,808 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来源为自有资金。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为 1,647,387 股，按公司总股本 184,893,808 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股本 183,246,421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共预计分配现金股利 27,486,963.15 元。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 2026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8.12%，占 2026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 6.19%，现金分红占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若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届时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合理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资金需求和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与公司的成长性相匹配，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理性。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确认，并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